

双高建设学习资料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双高建设办公室编印

2021 年第 2 期

本期目录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研究专题

解读《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	1
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是建设高质量职业教育体系的关键步骤.....	4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需要把握好三个关键问题.....	7
夯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基础的关键之举.....	9
试论我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的理路.....	12
职业本科是什么？	19

解读《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

聂 伟

日前，教育部办公厅1号文印发了《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是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增强职业技术教育适应性”精神、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和《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内容的重要举措。《办法》是推动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的第一个专项文件，是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探索发展的重要阶段性成果。它将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实质性往前推进了一大步，将有力保证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行稳致远。

一、制定依据为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的相关法律法规

作为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交叉领域的政策文件，《办法》的颁布具有重要历史意义。它既为规范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探索发展提供依据，又为调整优化高等教育结构提供助力。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处于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的交叉地带，为两个领域共同的集合圈。为此，《办法》制定的法律依据主要有《职业教育法》和《高等教育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涉及学士学位授予，所以《办法》制定的法规依据有《学位条例》和《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此外，《办法》的制定直接参考了《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管理规定》《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设置与管理办法》以及《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等。

二、既凸显职业教育类型特征，又兼顾本科教育层次要求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是一个未知的图像，《办法》基于职业教育类型特征的基础上，兼顾本科教育的层次要求，描绘出了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图景。在凸显职业教育的类型特征上，从产教融合、实践教学以及教师素质要求等三个方面表现出来。

在产教融合上，更强调企业参与人才培养的重要性。要求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校企共同”制订，要与“相关领域产教融合型企业等优质企业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充分发挥企业在人才培养过程中的主体作用。与行业企业密切合作，积极探索现代学徒制等培养模式，促进学历证书与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互通衔接。专业设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要充分考虑区域产业发展需求，论证报告要求对行业企业和就业市场进行调查研究，把

握生产服务管理一线的实际状况，做好人才需求分析和预测。同时，要通过培训等社会服务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面向行业企业和社会开展职业培训人次每年不少于本专业在校生人数的 2 倍，将培训作为深化产教融合的有效手段和重要途径。

在教育教学上，更强调实践教学的重要性。实践教学是职业教育区别于普通教育的重要指标之一。2012 年《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明确要求各高校要结合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要求，分类制订实践教学标准，“确保人文社会科学类本科专业不少于总学分（学时）的 15%、理工农医类本科专业不少于 25%、高职高专类专业不少于 50%。”《办法》没有按照对普通本科院校实践教学的要求，而是采用了“高职高专”的标准，要求“实践教学课时占总课时的比例不低于 50%”，并强调“实验实训项目开出率达到 100%”，体现出对实践教学的高度重视，以此作为对类型教育特征的坚守。对实践教学的重视，还体现在要求举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专业要有“稳定的、数量够用的实训基地”，以满足师生实习实训和培训的需求。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是学校实践教学投入的重要标志，在这方面对开设本科职业教育专业，也提出了高于普通本科院校的标准。

在教师素质上，更强调教师实践能力和双师型教师培养。双师型教师和兼职教师是职业教育类型特征在教师队伍建设上的独特反映。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在这一要求上，沿袭了中等职业教育和专科高等职业教育对双师型教师数量和比例的要求，要求“双师型”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不低于 50%；也要求兼职教师占一定比例并承担不少于专业课总课时 20%的教学任务。相较而言，在教师的学历要求上，则没有普通本科高校的要求那么高，显示出职业教育对实践知识的重视。

在凸显本科教育的层次属性上，《办法》通过科学研究来体现。科学研究，是高等教育的三大功能之一。在高等教育各层次中，本科教育是科研要求的分水岭。科学研究由此也成为高等教育各层次划分和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内部纵向区隔的重要标志。所以，《办法》对申请举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的高校作出了科研能力的要求：学校要具有省级及以上技术研发推广平台，能够面向区域、行业企业开展科研、技术研发等项目，并产生明显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在具体认定上，工程研究中心、协同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或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实验实训基地等都可算作技术研发推广平台。简言之，学校须有此类相关平台，才可申报举办相应的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这既是对举办学校实力的考察，也是本科职业教育层次属性的体现。

三、既鼓励举办本科层次专业，又严防学校一哄而上

《办法》的制定坚持依法行政、放管结合，条款规定有张有弛，既鼓励各级各类高校瞄准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和新职业，积极申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同时又对申请举办高校设定了严苛条件，稳扎稳打、有序推进，避免一哄而上。

首先，明确了专业设置的具体规则、操作路径等刚性要求，比如要求申办高校具有省级以上创新研发平台、高水平教师教学或科研创新团队、教学名师以及教学领域奖项等硬性条件。其次，申请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要与学校办学特色相契合，所依托专业应是省级及以上重点专业或特色专业，不能“无中生有”，缺乏办学基础。对于依托专业，也作出了诸如“招生计划完成率一般不低于 90%”、“新生报到率一般不低于 85%”、“应届毕业生就业率不低于本省域内高校平均水平”等详细规定，以证明该专业具有较高的培养质量和良好的社会声誉。再次，对专科高职院校申报本科层次专业，作出了“两个 30%”双重约束的规定（本科专业总数不超过学校专业总数的 30%、本科专业学生总数不超过学校在校生总数的 30%），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和服务，以限制学校盲目上专业、追求高层次和高学历，而忽视了内涵夯实和质量提升。

四、既增强职业教育对话能力，也贡献于高等教育结构调整

毫无疑问，《办法》的发布是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完善进程中的一个重大进展，是充实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内涵，丰富体系内容的重要举措。但是，完善体系并不是要将职业教育关起门来，反而要求相关实施机构开放办学，与普通教育相融通、与继续教育相融合、与基础教育相对接，使职业教育体系更加开放、更具活力。但是，开放、对话是对等的，有条件的、有资格的、有要求的。可以说，完善体系是为了增强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等其他教育对话沟通和交流的能力，使职业教育具备对话交流和沟通的身份和资格。

对整个高等教育而言，《办法》的出台意味着将进一步落实“把发展高等职业教育作为优化高等教育结构的主要方式”的政策要求，使高等教育呈现出多样化、个性化，实现因材施教、有教无类的教育理想。随着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目录即将制订完成，对普通本科高校专业目录既形成补充、也形成竞争，将有力推动教育评价和人才评价改革，深化高等教育领域体制机制改革，积极贡献于“破五唯”。

作者简介：聂伟，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职业与继续教育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信息来源：中国职业技术教育网

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是建设高质量职业教育体系的关键步骤

徐国庆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对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条件、要求、程序等做了具体规定，教育部正式启动在职业院校设置本科专业的工作。它标志着经过多年论证，职业本科教育终于从研究转向了全面实践，未来我国职业教育体系将由三级学制构成，即职业中等教育、职业专科教育和职业本科教育。这是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重大突破，将对职业教育发展产生极为深远的影响，使职业教育在 2035 现代化目标实现中发挥更大的支撑作用。职业本科教育的举办也丰富了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结构，是我国高等教育对世界的重要贡献。

什么是职业本科教育？

它在学术意义上是否成立？这是人们关于职业本科教育的最大疑问所在。这一问题产生的根源是职业本科教育和技术应用本科教育之间存在边界模糊问题。事实上，二者的区分是明显的。技术应用本科教育虽冠以了“技术”二字，但从办学内涵看，它还是应该归属到工程本科教育，它是工程教育分化为工程科学教育、工程规划教育和工程应用教育的结果，即技术应用本科教育实为工程应用本科教育。而职业本科教育是从职业教育内部延伸出来的教育，是完全按照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规律举办的本科教育。技术应用本科教育本质上还是理论性的，其人才培养的逻辑起点是理论知识，只是在人才培养模式上更为突出应用性、实践性，强调理论在实践中的应用。职业本科教育则本质上是实践性的、职业性的，是深深扎根于职业实践进行人才培养的教育，其人才培养的逻辑起点是各行各业的职业能力要求。

是否需要发展职业本科教育？

把职业教育推进到本科层次，是 20 世纪后期以来世界职业教育的发展趋势；发展职业本科教育，使我国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及时地跟上了世界步伐，处于世界先进水平。如德国的双元制大学，日本的专门职大学、英国的科技技术大学，均是职业本科教育的办学机构。有些国家的教育体系中虽然没有专门的职业本科教育实体，但专业形式的职业本科教育却是实实在在存在的。如澳大利亚 TAFE 学院中的许多专业均有本科层次。美国职业本科教育存在于大学，有的甚至是办学水平很高的大学，如普渡大学。普渡大学

设有两个学院，即工程学院与技术学院（College of Technology）。由于社会对工程技术人才的需求开始产生分化，单纯依靠工程学院无法完全满足社会对工程技术人才的需求，该校 1964 年就成立了技术学院。法国的大学和大学校也实施职业本科教育，其大学的职业本科教育称为“本科层次的技术教育”，颁发的是大学技术文凭。从它们普遍使用的概念可以看到，这些国家职业本科教育的内容总体上偏向技术应用，即这种教育中学生学习的是行业通用技术，而不是单个职业岗位需要的技能。

如何发展职业本科教育？

发展职业本科教育应注意处理好两个问题。

一是加快对职业本科教育办学内涵的探索。职业本科教育专业设置文件的颁布，只是解决了职业本科教育实施的行政许可问题，对于什么是职业本科教育，其实践形态是什么，办学规律是什么，评估标准是什么等问题，则需要用长期、深入的学术研究和办学实践来回答。作为本科层次的职业教育，其人才培养首先应遵循职业教育的基本规律；既然是本科层次的教育，其人才培养又必须达到本科教育水平。在院校管理模式、人才培养模式、课程体系、师资队伍要求、校企合作等方面，职业本科教育均需要进行全新探索。相应地，应建立适合职业本科教育的评估体系，如果简单移植普通本科教育的评估标准，职业本科教育的人才培养特色将很难坚持。从这个意义上说，职业本科教育要培养的是能在企业直接就业，并能即刻为企业带来经济效益的技术型人才。他们要胜任的或者是具有技术复杂性的操作岗位，或者是为一线操作者提供技术方案的应用技术岗位。

二是要使职业本科教育成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的领头羊。职业本科教育作为目前职业教育体系中学历层次最高的教育，它的发展应极力避免职业教育学历高移中出现的“基础萎缩现象”。所谓“基础萎缩现象”，指职业教育在发展高一级学历时，该体系中最低学历层次的教育由于承受不住竞争压力而萎缩，甚至完全消失。导致这一现象的原因是高学历层次的职业教育往往倾向于从普通学校招生学生，从而使不同学历层次的职业教育之间不仅没有建立起衔接关系，反而建立起了竞争关系。

要看到，贯通培养正成为职业教育人才培养的新趋势。培养更高水平的技术技能人才，仅仅通过举办职业本科教育是不够的，还要把各级职业教育衔接起来，建立完善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使学习者能在这个体系中累积性地进行学习。这就要加快职教高考制度建设，使职业本科教育有途径从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职教高考制度建设需要加强两个方面：一是增强职教高考对学生的吸引力。即要让相当数量的学生愿意把职教高考作

为其升入高等学校的重要途径选择。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措施是大幅度扩大职教高考学生升学志愿选择的广度和自由度。二是增强职教高考对职业本科教育的吸引力。即要使职业本科教育愿意采取职教高考途径从中等职业学校招收学生。实现这一目标的关键措施是改革考试内容，选择更能为学生进入职业本科学习奠定基础的内容作为职教高考的内容。

作者简介：徐国庆，华东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研究所所长

信息来源：中国高职高专教育网

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需要把握好三个关键问题

孙 诚

有效实施《办法》关键在于理清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产业发展诉求，把握职业教育现代化的发展趋势，契合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的政策设计要点。

理清产业发展诉求。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之后，我国抓住了经济全球化发展机遇，积极融入国际产业分工体系，在制造业等诸多领域建立了配套齐全、链条完整的产业链供应链，造就了“世界工厂”和第一制造业大国的地位，对快速提升国家经济实力、改善人民生活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然而，我国产业链供应链总体处于全球价值链的中低端水平，产品附加值不高，且受逆全球化、贸易保护主义、中美贸易摩擦、新冠肺炎疫情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表现出人才结构性过剩与短缺并存，高精尖人才、复合型人才严重短缺，人才队伍结构性转型滞后，传统产业人才技能提升和转岗压力较大等问题。职业教育作为产业人才配置的重要依托，理应承担起提升人才培养层次、提高人才培养规格的任务，这也成为职业教育适应产业结构调整、合理配置人才结构的必然选择。

把握职教发展趋势。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培育高层次应用型人才，更是契合高等职业教育服务经济发展的国家政策主张。2014年，《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规划（2014—2020年）》指出，要优化高等职业教育结构，在办好现有专科层次高等职业院校的基础上，发展应用技术类型高校，培养本科层次职业人才。2019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指出，要加强创新人才特别是拔尖创新人才的培养，加大应用型、复合型、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比重。从国家发布的职业教育政策来看，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是我国职业教育现代化发展的应有之义。随着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社会生产对从业者技能综合性和复杂性的要求不断提高，职业教育需要讲授的知识和技术越来越艰深。职业教育理应紧跟时代步伐，不断提高教学和科研的层次，尽可能地为受教育者提供更加深入的理论知识和技术技能教学内容，而这种客观要求必然需要发展本科乃至更高层次的职业教育。且纵观世界工业化国家和地区20世纪中后期职业教育发展的共同趋势发现，以本科层次为核心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为社会经济发展和技术进步提供了高质量的人力资源支撑，推动和引领了产业社会的高质量发展。

契合政策设计要点。专业是人才培养的主要载体，管理主体和实施主体在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过程中，首先，要找准专业定位。即依据区域社会经济的发展需求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实际，打造应用型核心专业，找准专业定位，突破专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过窄过细的弊端，充分进行专业整合，设置覆盖面宽并且广的专业，不盲目攀比学术性研究型大学。其次，要服务经济发展。即专业布点应主动服务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培养解决复杂问题、进行复杂操作、确需长学制培养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主要从事科技成果、实验成果转化，生产加工中高端产品、提供中高端服务，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再次，要严格规范要求。应根据专业设置的具体规则、操作路径等刚性要求有序推进、规范管理，需具备完成专业人才培养所必需的教师队伍，需具有科学规范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需具备开办专业所必需的合作企业、经费、校舍、仪器设备、实习实训场所等办学条件，需拥有较好的技术研发与社会服务的工作基础，需具有较高的培养质量基础和良好的社会声誉。

作者简介：孙诚，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职业与继续教育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信息来源：中国高职高专教育网

夯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基础的关键之举

米 靖

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是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关键一环，系统、全面加强专业设置管理是引导和推动本科职教优质发展的前提，可谓是关键中的关键。近日，教育部正式印发《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正式建立本科职教专业设置管理的国家制度。

专业设置是体现现代教育办学水平和质量的根本性指标。《办法》充分把握现代职教发展规律，立足当前本科职教发展的迫切需求，为新时代本科职教专业设置管理确立原则、形成制度和指明方向。

一是突出类型教育特点。现代职教体系中的本科职教具有鲜明的类型属性，其专业设置体现类型教育的规律性特点，应当面向技术技能人才链条的高端层次，适应新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对高水平人才的需求。《办法》强调本科职教专业设置的类型属性和特点，确定其培养定位为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切实从教育制度的专业管理方面构建起我国中职和高职之后的本科层级技术技能人才积累体系和机制。这意味着我国高等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因应产教融合需求迈出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一步，使我国本科职教的办学定位一锤定音，切实将现代职业教育链、技术技能人才链与产业全链条紧密衔接。

二是形成三级管理机制。现代教育专业设置管理的有效模式体现为国家、地方和学校三级协同、各司其职、合力落实。《办法》明确构建起本科职教专业设置的三级管理机制，即由教育部负责专业设置的管理和指导，制订并发布专业目录；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教育部有关规定，做好本行政区域内高校本科职教专业建设规划，优化资源配置和专业结构；高校则围绕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产业发展重点领域，设置服务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和对接新职业的相关专业。国家引导、区域统筹、高校自主的模式确保本科职教专业设置形成国家有标准、省级可优化、高校能发力的有效机制。

三是产教融合贯穿全程。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是现代职业教育的基本规律、本质特征和根本路径。《办法》强调本科职教专业设置要主动服务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为此，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组织定期发布行业人才需求以及专业设置指导建

议等信息。高校则聚焦产业、行业、企业和职业发展需求明确专业设置的可行性，并且必须由校企共同完成和实施人才培养方案。因此，《办法》从根本上确保了产教融合贯穿于本科职教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的全过程。

四是动态落实评价监测。现代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随着产业的转型升级，建立良好有效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势在必行。《办法》确定教育行政部门建立健全本科职教专业设置的预警和动态调整机制，并且通过阶段性评价和周期性评估监测扶优裁弱，实现专业布局不断优化和专业结构持续完善，使职业教育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的建立和运行在国家制度层面得以确立。

当前，各地在准确理解《办法》内在要求的基础上，全面加强落实是夯实专业设置和建设质量，切实推动本科职教创新高效发展的关键。

一是要产教同步谋划、校企聚焦融合。落实《办法》首当其冲要明确本科职教的专业设置与发展必须对接产业中高端需求并培育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为此，区域本科职教需要确立将专业设置与经济社会发展同步规划、与产业建设同步实施、与技术进步同步升级、与国际产能同步布局的基本思路，形成专业动态对接产业的产教深度融合的良好格局。为此，地方落实《办法》一是建立区域产业人才需求的预测与发布机制，为高等院校本科职教专业设置提供明确的指引；二是积极构建常态化校企共研、共建、共同实施人才培养方案的有效机制；三是形成行业企业深度参与专业建设和评价标准研发以及实施评测的常态机制。

二是要夯实五业联动、强化五方合力。多年的实践探索和理论研究表明，区域职教专业设置和建设水平取决于产业、行业、企业、职业和专业“五业联动”的效果，并受制于政府、行业、企业、职业院校和科研院所“五方合力”的强弱。区域推进《办法》落地一是迫切需要通过共建应用技术转化中心、产品工艺研发中心、高端人才培养基地等，全力打造技术技能积累研发联合体，全面支撑本科职教专业建设；二是积极破除障碍，成立实体化运作的职教集团，探索面向中高端产业链、拥有法人资格、独立实体运行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命运共同体，化解校企合作进行专业建设的制度性难题。

三是要优化衔接机制、形成类型体系。本科职教是构建中、高、本、研技术技能人才衔接转化机制的关键性环节，而其自身专业设置与发展也依赖于该机制的发展水平。为此，各地落实好《办法》，一是加快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互融互通和衔接转换，实现书证融通是根本要求；二是同步深化应用性学位制度建设，形成中、高、本、专业学位研究生有效衔接的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和成长通道；三是在建成一批高水平职教

本科院校的同时，积极支持普通本科高校探索职教本科专业建设，强化职教本科与普通本科之间的渗透和融通；四是全面强化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产教融合性，切实向“应用”转型，为本科职教专业搭建向上延伸的通路。以此，搭建起“纵向贯通、横向融通”的人才培养“立交桥”，加速建成现代职业教育类型体系。

四是要提升基础能力、打造一流师资。各地依照《办法》完善本科职教专业设置与发展，加强基础能力建设是根本，其核心在于全面提升教师队伍质量。为此，一是聚焦教师学术性和职业性，采取有效措施强化专业知识的应用性，全面提升专业教师的理论与实践水平；二是充分发挥普通类和职教类师范院校优势，强化职教师资培养培训基地作用，激发区域内高校积极性，会同知名企业实施本科职教专业“双师型”教师培训计划；三是建立企业工程技术人员聘用制度并完善兼职教师管理办法，鼓励并畅通具有创新实践经验的企业家、高科技人才、高技能人才等入校兼职任教，提高兼职教师队伍的绩效管理水平和。

作者简介：米靖，天津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职业教育研究中心主任、国家职业教育质量发展研究中心负责人

信息来源：中国高职高专教育网

试论我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的理路

宗 诚 聂 伟

将职业教育视为一种教育类型，是《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提出的核心政策要求。探索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成为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重要战略部署，更是落实职业教育类型地位的针对性举措和有效路径。然而，在推进我国职业教育现代化和体系建设的进程中，本科层次的职业教育发展成为制约事业发展的瓶颈性因素。纵观 20 世纪中后期世界工业化国家和地区职业教育的发展趋势，基本都是在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形成与发展了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可以说，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是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直接推动的产物，然而任何新生事物的发展初期，都应先对其进行规划，明确其发展方向，以保证事物按正确的方向平稳向前发展。在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初期，也需要明确其在国家教育体系和学校制度中的合法性地位，明晰其作为类型教育的实施路径，以确保它的稳定发展，这是当前探索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需要着重解决的现实问题。

一、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现状

（一）政策导向。

科技发展速度逐渐加快，产业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对高级技术型和技能型人才的需求日益高涨。20 世纪 60 年代末期，西方国家积极整合职业教育优质资源，通过政府颁布相关政策文件组建应用科学大学，培养了一批高级技术人才，适应了人才市场需求，进一步完善了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满足了区域经济发展需求，有力促进了产业结构升级，从根本上改变了高等教育结构单一的局面。伴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高端制造业和新兴服务业迅速崛起，为应对大量高级应用型技术人才缺口，切实解决制约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结构升级的“瓶颈”问题，满足产业升级对高级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国家适时出台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相关的政策举措。由于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处在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二者之间的交集，其理应上升为深化教育的重大战略和教育结构调整的重要抓手。2014 年，国务院颁布《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并首次提出“探索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拟通过试点推动、示范引领等方式“引导一批普通本科高等学校”转型为应用技术类型高等学校，并重点举办本科职业教育。同

年，《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规划（2014—2020 年）》提出“鼓励举办应用技术类型高校，将以举办本科职业教育为重点，融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及继续教育于一体，最终使其建设成为直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型大学”，进一步明确了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建设目标和基本架构。文件发出后，由于应用型本科和本科职业教育均为新生事物，人们的思想认识、理论研究及实践探索都相对有限，尚未弄清本科职业教育的本质，再加之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行政管理归属不同等多种因素综合影响，关于本科职业教育的改革也便难以达到预期效果。基于此，2019 年《方案》将应用型本科和本科职业教育分开论述，明确提出“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同时“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鼓励有条件的普通高校开办应用技术类型专业或课程”，使二者并行开展。至此，我国本科职业教育发展正式迈开了实践的步伐。

（二）实践探索。

尽管我国明确提出本科职业教育是在 2014 年，但自 2009 年开始，广东、江苏、天津等地就已经开始探索专科高职院校和本科院校“4+0”“3+2”等联合培养模式，试点本科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工作。通过优质专科高职院校与应用型本科院校关于本科层次技能人才的联合培养，有效衔接专科高职教育与应用型本科教育，为探索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建设积累了经验。经过实践探索的积累，已有 12 个试点省份以教育厅名义印发试点指导文件，参与试点的高等职业学校全部为省级以上示范院校，国家级示范（骨干）院校占比超过 8 成，中央财政重点支持建设专业或国家级教改试点专业占比超过 6 成，超过 80% 的专业服务面向第二产业。例如，四川省试点的 7 所高等职业学校的 12 个专业，与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四川华西集团有限公司等 8 家知名企业开展联合培养；天津市参与试点的学校与天津海鸥表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知名企业合作，共同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成为校企双主体育人的范例；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连续 7 年在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电子信息工程等专业开展四年制应用型本科人才培养试点工作，为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积累了办学经验，为华为公司培养技术中坚力量。

试点单位的实践探索创新了育人模式，培养学生的专业技术能力以及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能力，凸显职业教育的类型特色，为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拓展了应有的发展空间。于是，自 2014 年《决定》尤其是 2019 年《方案》发布后，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得到快速推进。2019 年 7 月，教育部批准了南昌职业学院等 15 所民办专科高职院校更名为“职业大学”，升格为本科院校，承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同年 12 月，又设立辽宁理工职业学院等 6 所本科层次职业院校，其中含有 1 所公办专科高职院校，开始培育职业教育体

系的“嫡系部队”；2020年4月，教育部开始着手论证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目录，研制目录体系和专业管理办法。

鉴于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政策导向及实践探索，同时考虑当前经济转型与产业结构升级对职业教育的影响，迫切需要相关部门对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予以重视和支持，充分汲取实践过程中的成功经验，发现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原因，明晰相关利益各方的诉求，统筹考虑利弊得失，最终以法律法规的形式来保证其良性发展，并确立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在高等教育制度体系中的合法地位，建立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发展所需的基本法律与制度保障以及坚实的实践操作基础，确立实施主体和培养目标，明晰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作为类型教育的实施路径，为实施主体及其办学行为提供有力支撑。

二、本科职业教育探索发展的法律政策依据

从法理的角度来看，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符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颁布的《国际教育标准分类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对应分类标准体系中“6B”的位置，也就是职业教育类学士学位层次的高等教育。与此同时，我国既有的《教育法》《高等教育法》《职业教育法》，也为确立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提供了首要依据，为发展高层次职业教育预留了法律空间。

（一）现有法律预留了法律空间。

首先，《教育法》（2015修正）明确“国家实行学前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的学校教育制度”，以及“国家实行职业教育制度和继续教育制度”，并且“学制系统内的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的设置、教育形式、修业年限、招生对象、培养目标等，由国务院或者由国务院授权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由此可见，高等职业教育属于高等教育范畴，高等职业学校举办本科及以上层次的职业教育，不存在“低层次办高层次”的法律风险。因此，教育法并未将职业教育限定为专科层次，探索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具有一定的法律余地。

其次，《高等教育法》（2018修正）全文有1处提到职业教育，具体表述为“本法所称高等学校是指大学、独立设置的学院和高等专科学校，其中包括高等职业学校和成人高等学校”。该法条首先明确了高等职业学校是高等学校的重要组成部分，且不同于高等专科学校；同时，“高等学历教育分为专科教育、本科教育和研究生教育”，其中“高等教育由高等学校和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实施，大学、独立设置的学院主要实施本科及本科以上教育，高等专科学校实施专科教育”的法条并未对高等职业学校实施的教育层次做出具体规定。另外，在不同层次教育机构的审批上，“设立实施本科及以上教育

的高等学校，由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审批，设立实施专科教育的高等学校，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审批，报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囿于高等职业学校多为地方政府审批，社会各界习惯将高等职业学校等同于高等专科学校。按照审批程序，高等职业学校经教育部批准同意，即可依法实施本科及以上层次的教育。2019年教育部审批公布的两批21所职业大学也正是该法条的效力体现。

再次，《职业教育法》（1996版）明确职业学校教育分为初等、中等和高等，但在类型特色和操作性上还需完善。其中“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根据条件和条件由高等职业学校实施，或者由普通高等学校实施”，文本并未明确高等职业学校教育包括哪些层次，也未明确高等职业学校举办不同层次职业教育的审批主体。直到201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对此进行了明确和补充，明确了“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是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专科、本科层次的职业高等学校和其他普通高等学校实施，”这也将对“高等职业教育就是专科教育”的误解加以匡正，为本科职业教育发展提供了明确的法理基础。因此，接下来还应进一步修订与完善职业教育及高等教育相关法律法规，确立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在高等教育中的合法地位，理顺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管理体制，出台相关实施细则，进而为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有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律依据及保障。

（二）学位管理制度提供了保障。

学位制度是对达到相应学位水平或专业技术水平的人员授予学位并颁发相应的学位证书。为了突出职业教育的类型属性，满足当今社会对接受更高层次职业教育的需求，需要兼顾利益相关者的诉求，发挥政策的调控作用，建立面向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学位授予体系，以奠定实施人才培养的基础前提。就国际范围而言，构建具有完整体系且独立于学术性学位的专业学位制度已经成为国际趋势。一些发达国家或地区设立了专门的技术教育文凭，有的还设立了专门的技术教育学位，甚至在专业名称上也有所体现，例如英国的基础学位、美国和澳大利亚的副学士、日本的准学士学位等。文凭和学位的设立，有助于提升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地位、规范其发展，有利于凸显其培养目标与其它高等教育之间的差别，更有益于提升国际竞争力，促进国际化发展，这对于建设我国职业教育学位制度具有重要参考意义。我国现行的《学位条例》和《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为构建职业教育学位制度预留了政策冗余。在学位设置方面，《条例》明确“学位分学士、硕士、博士三级，高等学校本科毕业生，成绩优良，达到有关学术水平者，授予学士学位”。在学位授予权方面，明确“国务院设立学位委员会，负责领导全国学

位授予工作，学士学位由国务院授权的高等学校授予”。基于此，高等职业学校属于高等教育，如培养的本科学生达到要求，应授予学士学位。但是，《条例》仅提出“学科名单”，并未具体规定职业教育的学位。为此，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在《专业学位设置审批暂行办法》中关于此问题进行了补充规定，明确指出“专业学位作为具有职业背景的一种学位，为培养特定职业高层次专门人才而设置，分为学士、硕士和博士三级”，但一般只设置硕士一级，各级专业学位与对应的我国现行各级学位处于同一层次，专业学位的名称表示为“XX（职业领域）硕士（学士、博士）专业学位”。基于此，为满足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不同行业背景、不同类型、不同规格高级专门人才的需要，建筑学专业率先开展五年制专业学士学位实践，得到行业、学生、学校的广泛认可。接下来，还需进一步拓宽行业产业，以使本科专业学位覆盖到国民经济生活各个方面，为经济社会和区域发展贡献更大力量。

三、本科职业教育探索发展的实施路径

（一）完善专业及学位管理制度。

为使本科层次职业院校主动且灵活适应社会需求，需建构纵向贯通的职业教育目录体系，自上而下发挥政策法规的引领作用。完善职业学校专业目录需把握“三个原则”：首先是继承性原则。以现有中职、专科高职专业目录为基础，做好中专本专业目录的有序衔接，保持现有专业大类不变，专业类别基本不调。重点研制本科专业目录，做好与专业硕士研究生教育的有序衔接。其次是适应性原则。针对社会吸引力不强、招生困难的情况，对专业加以调整合并；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需求，对专业加以补充增设；面向数字经济、未来人工智能催生的新职业、新岗位，对专业加以适度规划。再次是统一性原则。以现有中等职业教育、专科高等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为基础，结合本科职业教育试点工作实际，研究制定涵盖中职、专科高职和本科高职三个阶段一体化的专业设置管理办法，在专业目录、专业设置条件、专业设置程序、专业设置指导与监督评价等环节统一标准、统一流程，以利于加强职业教育体系内各学段专业设置的宏观管理，凸显职业教育的类型特征。

专业是人才培养的主要载体，实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院校应依据区域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和科学技术发展实际，打造应用型核心专业，找准自己的专业定位，突破专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过窄过细的弊端，充分进行专业整合，设置覆盖面宽且广的专业，不盲目攀比学术性研究型大学。同时，为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催生的新职业（群）需要，国家层面还需修订完善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体系，构建中专本纵

向贯通的专业目录体系，支撑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促进国家宏观管理、行业指导、地方统筹、学校自主设置专业的工作机制更加完善，通过顶层设计以形成教学标准体系的基础逻辑与运行规律。与专业设置工作同步进行的是还需要研制本科层次的专业学位管理办法，制订职业教育学士学位授予单位和授予专业的审核办法，指导各地积极开展授权审核工作，完善职业教育学位制度，促进职业教育健康、持续发展。

（二）明确人才培养目标。

我国当前正处于产业转型升级和变革经济增长方式的关键时期，随着产业升级，生产工艺日益复杂，生产方式也发生了深刻变革，对技术应用型人才的需求也随之扩大，面向单一岗位或者单一技术的专科层次职业教育，已经很难适应复杂工艺和技术密集部门的需要。需要通过提高职业教育办学层次，实现职业教育层次与产业结构相适应。本科层次职业教育通过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人才，旨在进一步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成为解决我国高等教育规模、结构、质量、效益问题的关键途径。

从人才分类来看，与发现和研究科学原理的学术型人才不同，应用型人才是能够将科学原理运用于所从事的专业社会实践，能够为社会带来利益的人才。由于存在所从事专业领域实践活动的差异，应用型人才又可分为从事规划、设计、决策的工程应用型人才，从事工艺、执行的技术应用型人才以及从事技艺和操作的技能型人才。就职业教育体系内部而言，中等职业学校培育技能型人才，专科高等职业学校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而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则主要以培养技术应用型人才为目标。由此可见，以技术应用型人才为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培养目标，培养具有技术理论基础、实践技能和应用能力的人才，加快完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服务生产、建设、管理第一线，能够为构建我国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指明方向。

（三）确定实施机构主体。

当前，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大概有三种途径：第一，作为独立形态的普通本科高校整体转型模式，目前政府已发挥引导作用，“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第二，“鼓励有条件的普通高校”实施“应用技术类型”专业或课程的模式，或普通高校内设立“专门职学部（系部）”的模式；第三，在高职高专学校内部“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近年来，我国相继实施了国家示范性（骨干）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双高计划”等，部分专科高等职业学校已具备扎实的办学基础和优势，包括体制机制、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校企合作和实习条件等。基于此，应发挥这些优质专科高等职业学校的积极

主动性，根据地方产业和区域高等教育发展生态，设定若干数量的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试点，授予专科高职院校独立的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点。也可以从“双高”院校中遴选能够服务产业升级发展、支撑区域经济转型、综合办学实力领先的学校，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学校试点，提高职业教育资源的利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发挥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的示范引领作用。

对于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实施主体和机构应该有独立的设置标准和办学要求，明确规定办学标准（占地和建筑面积、课程开发、教师来源等）、质量标准（专业学位）和评价机制等，为发展我国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提供制度和政策依据。基于此，实施机构便可明确按目标定位、学位要求、教育课程、师资、实训条件等进行办学，以保证本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办学水平及类型特色。

四、结语

社会经济的转型升级，市场人才需求结构的变化，高新技术的产业化，需要一批基础理论扎实、技术能力过硬的高层次技术技能型人才队伍来支撑，这必然引起高等教育结构的调整与优化，将会对技术岗位的知识结构、技能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于是，专科层次职业教育的人才培养规格已无法完全满足这种客观需求，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层次也必须相应提升。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作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这一有机整体的一个重要教育层次，起着承上启下的重要作用，打通了职业教育学生的成长通道，它的发展符合国际教育发展趋势，遵循了职业教育内部发展规律。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作为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的试点，在实施过程中，肩负着培养高层次技术应用型人才的任务，必然会涉及到不同领域与不同层次，需要兼顾区域经济发展不均衡的客观因素，需要与产业界深度融合，需要与企业密切合作，需要调节考试招生、培养、就业等诸多环节，需要以制度创新为保障，通过系统设计、标准建立、充分论证、统筹兼顾、稳步推行，以建立相互衔接同时层次完整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进而提升职业教育发展对产业结构升级的支撑作用，提高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

作者简介：宗诚，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职业与继续教育研究所博士后；聂伟，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职业与继续教育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博士。

文章来源：《高等工程教育研究》2020年第4期

职业本科是什么？

伍红军

2019年5月，教育部公布首批15所职业本科试点院校名单。至此，“职业本科”这一概念正式浮出水面。尽管在2014年的《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中已经提出“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但随后的政策实施中“职业本科”多被理解为“职业本科专业试点”，而非“创建职业本科院校”。2019年12月第二批6所职业本科试点院校名单公布，2020年以来陆续公布的独立学院合并高职院校转设的10余所职业本科院校，表明了此后高职院校的升本走职业本科的路径已然确定。“职业本科”的概念本来面目清晰，指的是职业教育的本科层次，但与以前所提的“应用本科”“技术本科”等一对照，发现“职业本科”的界限又不是那么明确。甚至在政策执行层面，“职业本科”到底是什么，还存在理解的偏差和执行的混乱。如“职业本科”和“应用本科”有什么区别？“职业本科”相比“专科职业教育”高在哪里？等等。因此，笔者认为，有必要对这一概念做一个清晰的界定，以廓清公众疑惑，同时为高教界发展职业本科的实践提供指引。

一、职业本科何以出现

在界定职业本科的概念之前，也许先得探讨一下职业本科为什么会出现的问题。因为在职业本科之前，“新建本科院校向应用型本科转型（或转变）”已经出现了很多年。如果“职业本科”和“应用本科”走的是同一条路，其源发必然也是相同的；如果源发和走向都一致，那就没必要在“应用型本科”已经存在的基础上，再生发一个“职业本科”。不过，职业本科作为一个新生事物，它的源发是有其特殊性的。

（一）职业本科的源发情境

1. 第四次科技革命的“推拉”效应。

在人口学领域有著名的“推拉”理论，即认为影响人口迁移的因素有“推力”和“拉力”两个因素，在人口流动中会存在中间障碍，这里的障碍可能是人口政策，也可能是技术适应问题。放到教育领域里，也存在典型的“推拉”效应，一方面新的生产力的出现产生了人才需求，推动高校去培养符合新需求的人才；另一方面原有的人才培养产生的惯性，让其难以充分适应新的生产力要求时，就会出现创造一种新的教育机构来填补

这一新需求的情况，也就是消除中间障碍的一种方式。在职业本科出现的问题上同样如此。

如今，第四次科技革命已是呼之欲出，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技术、生物技术等新兴科技都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并且在各大行业得到了广泛而深入的应用，已经对原来的产业产生了巨大的冲击。我国近年来也在持续推动产业的转型升级，以应对这一新趋势的到来。但高职院校还在传统的大工业领域耕耘，为传统的工业制造领域培养一线操作和管理人才，这些高尖新产业产生的技术壁垒让高职院校有可望而不可及之感。现在高职界也开始意识到这一问题。在 2019 年的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年会上，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会长、教育部原副部长鲁昕就呼吁“职业教育要适应、服务和支撑加快发展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步伐”，要抓住“未来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 12 个新职业人才需求缺口量达到 3000 万”的人才培养机遇。不过，当前高职院校在高新科技领域的介入是有限的，还跟不上最新科技的发展。

第四次科技革命的到来，虽然尚缺乏一个像瓦特发明蒸汽机一样的节点，但职业教育若想在新趋势到来时不再处于落后状态，就需为此提前做好准备。既然现有的高职院校因惯性无法实现超前的对接，那就重新创建一个机构——职业本科，来培养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的人才，发展面向未来的职业教育。

2. 配合“中国制造 2025”的去“依附”发展。

发展政治学中的依附发展理论已经被阿特巴赫等学者普遍应用到高等教育领域，并成为比较高等教育领域的一个解释框架。依附理论认为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会形成“中心—边缘”格局，在经济发展上会出现“技术—工业”的依附发展现象，即发达国家通过掌控先进技术来占据经济发展的中心地位，发展中国家则输出主要的原料和廉价的人力资源来承接代工制造业却居于产业价值链的下游地位。这种现象在一定程度上会长期存在，而发展中国家则极力想改变这一局面。

国家提出的“中国制造 2025”计划就是力图扭转这种依附地位的部署，以实现从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的转变，试图板正“技术—工业”依附发展的局面。而对这一计划的有力支撑来源于高质量发展的职业教育。中国高职教育的发展是与中国工业化的进程一致的，也是当之无愧的让中国制造遍布全球、取得制造业大国地位的最大功臣。如今为了适应中国制造的提质升级，高职教育的发展也应往前再迈一步，去对等适应中国制造 2.0 版本的发展需要。

这就是职业本科出现的另一个重要背景和动因。国家希冀通过一种高层次职业教育

机构的出现，来匹配和助推“中国制造 2025”计划的实现，并为全球示范一种以工业制造业为主业的职业教育中国式解决方案。

3. 职业教育体系完善的“结构-功能”补正。

在社会学领域，“结构-功能”理论是在解释社会组织方面的一个重要理论。这一理论认为完善的组织结构能够起到功能补正的作用，同时一个体系完善，功能得以充分发挥的组织系统还能实现与他系统的良好互动。在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语境中，这一理论的指导作用是明显的。

长期以来，职业教育体系是不完善的。职业教育在专科层次就戛然而止，成了“断头教育”。创建本科层次的职业教育就是去除职业教育的天花板，高职教育不再走“断头路”。职业教育在去除天花板的过程中，曾经尝试过新建地方本科院校向职业教育转型的路，但这一“外生性”举措推行了五年，效果并不佳，只能掉头重新走职业教育体系的“内生性”完善之路——在职业院校内部创办职业本科教育。

当然，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是为了适应和推动现代产业体系的发展，即我们说要做到产教融合，就先要做到产教适配。当产业发展需要高层次教育进行对接，就应该由相应的适切性教育机构与之匹配，以达到“结构”对“功能”的补正，实现职业教育体系与产业体系的互动效应。这也是符合潘懋元先生的教育内外关系规律论要求的，即“教育的外部关系就是教育必须与社会发展相适应”，“这种适应又要有一定的超前性”。让职业本科的创生成为高职院校承担起高等教育普及化主体功能的重任，并为强国崛起提供基础性人才资源储备。

（二）职业本科生成的理论准备

早在 2014 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提出“开展本科职业教育试点”之前，关于创建职业本科的学术讨论就已经出现，这一研究热点也一直持续至今。概括起来，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

一是突破层次论阶段。即认为高职教育不应局限于专科层次，而应有自己的本科教育阶段。如潘懋元先生在 2005 年就提出：“多科性或单科性职业技术型高校走专科-职业本科-进入专业硕士的培养阶梯。”高职院校的掌门人也纷纷提出要在高职院校里升格一批本科院校。这一论调几乎与高职院校在 2000 年之后批量新建同步出现。因高职院校的主体几乎都是在这一阶段从中专、技校升格而来，一夜之间从中等教育变成了高等教育，也让多数高职院校觉得再次升格为本科院校是可期的。不过，这个时候的突破层次论呼吁，其实还没有真正要往职业本科走的意思，仅是为了升本而升本。事实也证

明，此后升格为本科的高职院校纷纷抛弃了自己的“职业”属性，走的依然是普通本科的路。

二是类型教育论阶段。即反对将高职教育作为高等教育的一个层次，认为整个职业教育应该是与普通教育对等的教育类型，也就是在我国建立起“双轨制”。这一论调占据上风，既是对突破层次论急功近利的反正，也在理论上为高职院校的升本找到了一个科学的理据。目前，这一呼吁已经在《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中得到采纳，成为职业本科出现的一个重要的政策依据。尽管类型教育论写进了国家政策文本，但国家并未放开公办高职升本政策。目前出现的职业大学主要是以前民办高职升本政策的延续，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只是一个“意外”；因推动独立学院的转设而有了高职院校的身影，也不过是种临时的“搭便车”。

三是发展周期论阶段。厦门大学别敦荣教授基于对境外职业院校的成长周期的考察，提出英国城市大学、多科技术学院等从专科到本科的发展历程大概在二三十年左右，中国台湾地区的技职教育体系的升格也大致经历了这么长的时间。而中国的高职院校群体若从世纪之交算起，如今正好经历了 20 年左右的时间，也到了提质升级的时间节点。这是从实践比较的角度来论证职业本科设立的必然性。

可见，无论是情势使然，还是理论探讨，都为职业本科提供了足够的生成空间和论证基础。

二、职业本科概念辨正

创建本科层次的职业教育有其当然的合法性和合理性基础，然而在什么是“职业本科”的问题上却出现了认知和执行层面的偏差。

（一）定义乱象

1、政策摇摆。

首先，国家两大职教纲领性政策存在表述差异。在 2014 年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中，提出的是：“引导一批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向应用技术类型高等学校转型，重点举办本科职业教育。”说明这里的职业本科实际上是新建地方本科院校转型的方向，与高职院校群体没什么关系。2019 年颁布的《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指出：“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鼓励有条件的普通高校开办应用技术类型专业或课程。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相比 2014 年的文件有了三个变化：其一，新建本科高校的转型不再一刀切；其二，应用型从“转型”到“转变”的提法差异；其三，职业本科的提法独立了出来。从两个政策的表述转变来看，

说明开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和应用本科转型虽同属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又是两条分立的路径，实际上承认了职业本科创建的独立性。教育部职成司司长陈子季在中国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2019 年年会上的讲话中，却是另一种表述：“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的核心任务，是建设一个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教育—技术应用型本科衔接贯通的职业教育体系。”即他认为本科层次的职业教育是“技术应用型本科”形式，是应用本科和技术本科的综合体。

同样在地方执行上也出现了偏差。如以 2019 年之后地方政策执行来看，目前有三种执行路径：一是合一路径，以江苏省为代表。2019 年 12 月 11 日，江苏省的声音是：“在未来几年内，江苏要建成 10 所应用型本科或者叫职教本科。”将职业本科和应用本科合二为一。二是交叉路径，以湖南省为代表。2020 年 1 月 7 日，湖南省颁布的《湖南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出现的是：“探索优质高职院校升格为应用型本科高校。探索本科层次职业教育试点，推动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将职业本科和应用本科视为两条路，但高职升本的方向却是应用本科。三是分立路径，以山东省为代表。在 2020 年 1 月 15 日颁布的《教育部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整省推进提质培优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的意见》中的表述是：“把现有半数左右省属本科高校转型为应用型本科高校；在进入‘双高计划’的高职院校的骨干专业试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保持原来的新建地方本科院校转型应用型本科的路，在职业本科的发展上仅是“双高校”举办职业本科专业。接下来各省在职业本科的发展问题上大致也不会脱出这三条路径，到底“职业本科”的发展方向如何，也会继续纠缠不清。

2、研究歧解。

政策上的不一致，也让长期以来根据政策文本做学术研究的职教界在对“职业本科”下定义的时候堕入了似是而非、模棱两可的境地。这里不探讨应用本科、技术本科这些在职业本科之前出现的概念，仅以近年来职业本科的解释为例，至少存在四种解释：一是合一论，如梁卿认为：“发展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即引导部分以学术教育为职责的普通本科高校向以职业教育为使命的应用技术大学转型。”这大致是受了 2014 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政策文本的影响，解读出应用本科转型是转到职业教育的路上，同时看到了天津中德应用技术大学创建中暗含的希望，所以将职业本科的建设方向定为“应用技术大学”。二是包含论，如张健认为：“本科职业教育是应用技术型本科的一部分。”即不得不承认应用本科转型这一政策大势，但又不愿意放弃高职在其中的参与性，于是将职业本科纳入应用技术型本科当中，作为其组成部分。三是本

位论，如伍先福认为：“职业本科教育是指以职业目标为导向，以职业能力培养为核心，以职业素质教育为依托，理论教学恰当、实践教学充分的本科职业性教育。”这是在职业教育的原有概念上累加一个“本科层次”而已，这一概念基本上没有对职业本科的新内涵做出应有的阐释。四是杂糅论，如曲洪山认为：“本科高职即培养生产、服务、管理一线的高级应用型技术人才的本科层次的职业技术教育。”这是将职业教育和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概念做了个综合，显得似是而非，面目模糊。

在职业本科的先行探索中我们也看到了这种混乱的现象，如2014年国家政策文本中出现“本科职业教育”字样后，2015年天津中德职业技术学院即实现了“两级跳”，直接升格为“天津中德应用技术大学”。公众一度认为职业本科的发展方向就是“应用技术大学”。笔者在研究中也发现，2014年之后高职院校在升格更名过程中也出现了职业技术学院更名的去“技术”化现象和专科院校升格更名的“应用技术学院”趋势。此后深圳市要建一所职业本科，校名几经变更，最后在2018年确定为“深圳技术大学”，让原来的“应用技术”的名称统一性受到了挑战。而2019年两批正式的职业本科试点院校的名称又再次跳出“应用技术大学”和“技术大学”的圈子，重新回到职业教育的语境中，被称为“职业大学”或“职业技术大学”，让职业本科的概念在实践中再次出现了混乱现象。

（二）概念界定

政策口径的差异，地方执行的偏差，以及基于政策解读上的学术讨论落入窠臼，让职业本科这个本来清晰的概念陷入理解的混乱，以下笔者试着对其做个界定。

职业本科概念的模糊性一定程度上是与应用本科、技术本科等概念纠缠不清，同时没有与普通（精英）本科划清界限的原因。所以在界定“职业本科”之前，先得搞清楚几个前置性概念。一是理论与应用的关系，这是界定普通本科与应用本科的前提。一般来说，理论是通过研究来发展知识，因而普通本科带有明显的学科取向；而应用是通过实践来解决问题，因而应用本科有着典型的专业取向。二是职业与技术的关系，这是界定职业本科与技术本科的前提。通俗而言，职业的源头是产业系统，体现的是职业化方向，培养的人才拥有某一职业资格，从而能够在某一行业具有从业资格；而技术的源头是科学系统，走的是专业方向，如通常所说的专业技术资格或技术等级等，培养的人才拥有某一执业资格，因其专业门槛而具有排他性。三是技术与技能的关系，这是从另一个层面来界定职业本科与技术本科的前提。现在高职教育把技术与技能捆绑起来使用，说明两者存在相通性。如果硬要进行区分，其中技术具有一定的独立性，它可以脱

离人而存在；而技能则具有共生性，是附着在人身上的。如飞行员驾驶飞机，如何开飞机这种技术是共通的，但飞机开得好不好体现出来的就是技能的差异性，因为它依附在飞行员身上。从这些前置概念的情况来看，普通本科与其他三者之间的界限是很清楚的；后三者则有很多的共同性，都与经验科学密切关联；而技术本科和职业本科则很难进行区分，笔者也倾向于将这两者当作一个类别来看待。

厘清了数对前置概念之后，大致可以清楚普通本科、应用本科、技术本科与职业本科之间的区别。现在可以对职业本科的概念做个界定了。这里将职业本科、职教本科、本科职业教育作为同一概念来看待。简单而言，职业本科就是职业教育类型的本科层次，包括本科职业学校和专科职业学校的本科专业。这一概念基本点出了职业本科的内涵和外延两个要素。简单概念是个面向公众的常识性认知，放到学术视野中来，则有必要对概念的本质属性有个清晰的描述。

具体来说，职业本科是面向行业产业的高端领域培养具备新技术应用与应用技术研发能力人才的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扣住的有两个突出属性：一是在“双轨制”基础上的分层分类，即将之框定在职业教育这个类型中，采用规范的而非泛化的职业概念（与当前语境中的“应用型”这个泛化的职业教育概念相区别）。二是强调“新技术”这个要素，突出新技术应用和研发。如果一定要说职业本科培养什么人才，在学术教育（培养科学家）-工程教育（培养工程师）-技术教育（培养技师）-技能教育（培养产业工人）这个通行的四分法中，可以说职业本科培养的是“技术工程师”，它与工程师的区别在于后者出图，前者将这张设计图纸变成能够直接交给现场技术工人的施工图，并且起到在现场控制施工与图纸一致性并提供技术支持、质量保障作用的人员，或者可以说是“现场工程师”。

三、 职业本科内涵阐释

这里对职业本科的内涵从学理和实践两个层面做一阐释，在学理层面主要介绍其基本内涵要素，在实践层面则是从操作方面来看职业本科的内涵所在。

（一）基本内涵要素

首先，职业本科的类型是职业教育。按照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界定，职业教育就是“让学习者获得职业或行业特定的知识、技艺和能力的教育”。这一定义至少指出了职业教育的两个特征，一是其学习的特定性，学习的是面向职业或行业的职业内容，而不是普适性的知识；二是相比于普通教育，这种学习的目的是“获得”，而非“发展”，这一层意思的解读就是职业教育是带有强烈的就业导向的。职业本科必须框定在职业教

育范畴内，因为这是职业本科的基因所在。而新建地方本科院校在转型为应用型本科时，本来强调是要“重点举办本科职业教育”的，但结果并不理想，就是因为这批本科院校缺乏职业教育的“基因”。

其次，职业本科面向的场域是产业。这是职业教育的场域，也应该是职业本科的场域。这就让职业本科的知识生产具有倒推性特征，即其非从学科体系中来，而是源自产业生产实践的知识再生产，这是职业本科区别于普通本科之所在。职业本科面向行业产业，而应用型本科面向的是区域或地方，是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这是职业本科与应用型本科的又一个区别所在。为什么职业本科面向的是产业而不是地方，因为职业教育服务的是特定的职业或行业。当然这样说，并不是说职业本科就排斥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因为具体的行业或产业毕竟是落实在具体的区域和地方的，一定程度上两者是有很多重合的。而且，职业本科不仅面向的是产业，更要对接产业中的高端领域，这是职业本科区别于专科层次及其以下的职业教育的所在，也是体现职业本科“高等性”的必然。

再次，职业本科的突出特征是新技术。这是职业本科产生的“合法性”基础，因其是面向未来的职业教育，是直接服务于“中国制造 2025”和应对第四次科技革命的产物。强调职业本科的“新技术”特征，就是说职业本科要强调高新科技含量，是“用脑”的教育，要着重新技术的应用，以应用技术的研发为己任，而不再停留在职业教育的“操作”层面。“新技术”这一要素，应是职业本科的立身之本，也是其在当前高职院校人才培养的基础上往上跳一跳的方向所在。这里的“新技术”体现在应用和研发两个方面，特别是在技术研发上做好文章，也是前文所述职业本科的“未来性”和适度“超前性”的必然要求。

最后，职业本科的位阶是本科层次。这一层次的表述具有两面性，一是职业本科是职业教育的顶层，是这一类型教育的塔尖部分；二是职业本科又是本科教育层次的一种，它需要与普通本科、应用本科共存共竞，同时又要有自己的差异化发展优势。

（二）操作性内涵特征

在实践层面，职业本科应该怎么做？首先从职业本科与专科层次职业教育的区别来看，一是职业本科要从适应产业上升到引领产业，即专科职业教育是跟跑，而本科职业教育应该要领跑产业发展，适度超前。二是职业本科要从校企合作上升到产教融合，即专科职业教育实施的是点对点双向合作，其合作对象是有一定特定性的，如高职院校运作最为成功的校企合作方式：订单班，就是典型的点对点合作；而本科职业教育实施的

是面与面的深度融合，强调服务对象的普适性，不是面对某一家具体的企业。三是从工学结合上升到知行合一，即专科职业教育的工学结合其实更多还停留在技术操作层面；而本科职业教育是强调手脑并用的创造性层面。

再从职业本科与其他类型本科教育，特别是应用本科的区别来看，一是职业本科是内生而非外生，即不再从普通本科教育中转型而来，而是优秀高职院校的自然升格。二是职业本科居于类型顶层而非体系底层，是职业教育类型的上升通道，不是又一个普通高等教育的垫脚石。

四、职业本科发展走向

职业本科既然已经出现，并且取得了存在的合法性，那么接下来的发展走向如何？

2019年5月的首批职业本科试点院校无一例外是民办高职院校升本后在校名选择上的“遭遇战”，但2019年12月第二批试点院校中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这所公办高职院校的出现，则意味着已经在高层取得了共识。即为了顺应新的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的趋势，将要有计划地从优秀的高职院校群体中选拔一批升格成新型的“职业（技术）大学”，这就表示以后在高职升本的问题上，不再是为民本高职“还债”、向公办高专“清账”、对西部高职“扶贫”，而是让高职高专、民办公办走在同一起跑线上，回归职业教育办学的公平竞争轨道上。

那么，可以预见的第一个趋势是：国家将逐步放开公办高职升本！原来规定“公办高职院校原则上不升格、不合并”，锁死公办高职院校向上发展的通道，却放任民办高职院校“矮子里拔将军”式升格。但民办高职升本存在天然的缺陷，因为多数民办高职受制于办学经费，不愿举办办学成本高昂的工业工程类专业，难以支撑“中国制造2025”和第四次科技革命，而放弃制造业的职业教育一定是走向衰败的。因此，要支撑制造业的发展和迎接第四次科技革命的到来，必须要从公办高职这个序列发展高层次的职业教育，方能对将来的产业变局产生有效支撑。

一旦对公办高职升本“解禁”，在近5-10年内出现200所左右的公办职业本科院校是可行的——而“双高计划”并不是唯一的指向标：即升本的不一定就是当前的197所“双高校”，还会考虑行业和地区的分布；进入“双高计划”并不意味着就取得了升格为本科的当然资格，否则这一计划就异化为“升本预备计划”了。一旦200所左右的公办职业本科院校出现，职业本科将会逐渐成为职业教育的主流。在这一过程中，中职院校将会落实“双元制”，办出真正的“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同时铺开中高职

一体化办学，这一层次职业教育的发展不仅不会持续“坍塌”，而且基础会越来越牢固；专科层次的高职院校则中介化，即一部分成为职业本科的升学教育，一部分承接中职教育的分流生源和社会人员的继续教育，以后的处境将会比较尴尬。也就是将来的职业教育三层次会出现“哑铃型结构”：中等职业教育基础坚实、专科职业教育空心化、职业本科教育强势崛起。这是职业本科出现后的第二个趋势预测。

第三个趋势则是随着高等教育普及化的深入，职业本科本身走向多元化和混合性发展。如在职业本科队伍中会存在独立设置的职业本科院校、专科层次高职院校的本科专业和应用本科院校中的职业本科专业三种存在形式。当然其中的主流是第一种形式；随着职业本科办学“红利”的出现，应用本科院校也会主动举办职业型本科专业来抢占未来的人才市场；专科层次的职业学校为了将来升格为本科层次做准备，也会纷纷在自己的强势专业群中提前设置职业本科专业。因职业本科面向新兴产业或产业的高端领域在超前培养人才，市场风险大、办学成本高，引入行业企业参与办学也会成为必然，这样也可以保持产学双方的良性互动。在这种情况下，政府为了分担办学成本，行业为了让职业教育办学与其在同一前行轨道，自然会产生主动参与办学的积极性。于是，如今在高职院校当中推行起来困难重重的混合所有制办学在这一双向“推拉”效应中就会迎刃而解，不再是职业院校“剃头担子一头热”的情况。

第四个趋势则是应用型、技术型、职业型三种本科教育形式的殊途同归。从现在的情况来看，最先探索“主要举办职业技术教育”的新建地方本科院校转型后，在短期内会成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上层，其实在教育部高层的表态中也出现了这种意向；技术型本科中如深圳技术大学这类的院校因是作为职业本科出现前的一种“实验品”，但在政策规制中没有纳入职业本科范畴，而会滑向应用型本科的怀抱。但这两种本科教育越往后发展，越会出现与职业本科的趋同性，三者的边界会越来越模糊。一旦职业本科在第四次科技革命中站住了脚，对“中国制造 2025”计划产生了决定性的推动作用，确立了自己的战略地位，形成与应用型、技术型本科“中心”地位的抗衡作用，也会从“边缘”转向“中心”，并最终将这两种类型纳入其中。一如高职院校在发展中将历史上专科层次的“王者”：高专院校纳入其中的历史重演。其实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国际教育标准分类》中这三类本就是合一的，如其第三级教育中的 5B 类别，就是包括“实用性、技术型、面向具体职业需要”类型的教育总称。

进一步的延伸是，在职业本科出现之后，意味着中国教育结构“双轨制”的正式确立，但作为职业教育这一类型的教育结构还算不得完善。因为根据目前的布局，现代职

业教育体系在基础教育层次有中职学校，在高等教育层次理应有专科院校、本科学院和本科大学三个层次，但目前的布局是在职业技术学院之上直接设置的是职业大学或职业技术大学，缺乏对应普通高等教育体系专科学校、学院、大学三级制的部署。这显然是不合理的。理想的层级和命名应该是五级制：第一级是初级职业学校，对应普通初中；第二级是中等职业学校，对应普通高中；第三级是“职业学院”，以彰显类型教育的“职业”属性，同时规避本科层次的“技术”语义，主要承担专科层次的职业教育；第四级是“应用技术学院”，向专业化的“技术教育”的递进，凸显高新技术应用的层次性，主要承担本科层次的职业教育；第五级是“技术大学”，即从技术的“应用”层面，向技术的“创造”层面递进，主要承担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这样才算得上是满足“结构-功能”理论要求的完善“结构”布局，来补正体系“功能”的效用，才是应然上的职业教育“类型教育”，能够真正实现与普通教育地位相当、同等重要。

作者简介：伍红军（1983—），男，湖南武冈人，浙江安防职业技术学院高职教育研究所副研究员，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为职业技术教育。

文章来源：《职教论坛》2021年第2期